

昌吉回族自治州  
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 
办公室文件

سانجى خۇيزۇ ئاپتونوم ئوبلاستلىق ئۇنۋان ئىسلاھاتى خىزمىتى  
رەھبەرلىك گۇرۇپپىسى ئىشخانىسىنىڭ ھۆججىتى

昌州职改字[2001]181号

签发：白竹堂

---

关于批准丁为民等 25 名同志获得中学教师  
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昌吉州第二中学：

经自治州中学教师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二  
00 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评审会议通过，州职称改革办公室  
审核，批准丁为民等 25 名同志获得中学教师高、中级专  
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，这批人员获得职务后，暂不兑现职  
务工资，待年终考核工作结束后，根据职改部门核定的岗  
位职数，结合考核结果进行聘任，被聘任的人员凭职改部  
门下发的聘任通知单方可兑现职务工资。批准人员名单如

下:

一、中学高级教师 23人

丁为民	王 垚	李天峰	李兰芬	丁邦学
林 萍	孙 丽	孙江红	刘景田	韩爱华
路晓燕	郝 华	刘锦华	纪 强	常 英
韩瑞红	李巧玲	孙步君	李立明	尹明慧
张燕霞	冯万红	潘建新		

二、中学一级教师 2人

靳 瑞 王田芳

昌吉回族自治州职称改革办公室

二〇〇一年十一月十二日



抄送：州教育局、存档（二）